证券代码: 833450

证券简称: 奥立思特

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

# 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  - 1、会议召开时间: 2017年6月12日
  - 2、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  - 3、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方式
  - 4、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  - 5、会议主持人: 李江澎先生
  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已于 2017 年 05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) 上披露公告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)共6人,

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0,000,000 股,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9.89%。

#### 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  - 1、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05 月 26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)上披露的公司《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(2017-017),本次会议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6月12日